

包头师范学院教务处

教务(2025)第 69 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相关部门：

为了加强我校**管制类化学品**的安全管理，预防管制类化学品安全事故，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校园平安稳定，现将我校 2025 年度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专项检查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工作任务

依据《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我校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现由化学学院代管、代购，涉及管制类化学品使用的各学院要建立好使用申报以及使用记录的备案、健全相关台账。对管制类化学品的采购、储存、使用和废弃物处置等环节的安全风险进行全时段、全方位管控，形成管制类化学品分布档案。

二、具体安排

（一）涉及**管制类（易制毒、易制爆、剧毒）**化学品使用的单位认真做好 2025 年度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自查工作，要进行全面清查，逐一记录，分别填入《包头师范学院化学品库与教学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台账（2025 年度）》与《包头师范学院科研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台账（2025 年度）》（附件 1 与 2）。清查范围包括我校所有涉及管制类化学品存储与使用的**化学品库房、教学实验室与科研实验室**。

（二）涉及管制类化学品使用的实验室做好管制类化学品的领用、使用、返

还全流程记录，填写相应的记录单，确保管制类化学品库存量与账目数量相符。

（三）各相关单位务必于 10 月 31 日下午下班前，将本单位《包头师范学院化学品库与教学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台账（2025 年度）》与《包头师范学院科研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台账（2025 年度）》电子版发送至 sysgl@bttc.edu.cn，纸质版于报送至教务处实践教学与实验室管理科（勤业楼 206）。

特此通知

附件：1.《包头师范学院化学品库与教学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台账（2025 年度）》

2.《包头师范学院科研实验室管制类化学品台账（2025 年度）》

教务处

2025 年 10 月 22 日